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24年5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楚键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有利于全资子公司朗润迈威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4日